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报告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报告时间范围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报告组织范围

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报告发布周期

年度报告

- 报告参考标准

本报告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主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 号——定期报告披露相关事宜》、《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等。

- 报告数据说明

本报告所引用的数据均来自公司 2017 年年报、公司正式文件和统计报告。

● 联系方式

地址：宁德市蕉城区蕉城南路 68 号泰丽园 1 号楼

邮编：352100

电话：0593-2096666

传真：0593-2096993

微信：闽东电力

目录

一、关于我们.....	2
二、综述.....	4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5
四、职工权益保护.....	7
五、工程承包商、供应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12
六、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14
七、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17

一、关于我们

1、公司简介

■基本情况

· 企业概况：福建闽东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闽东电力）成立于1998年12月30日。公司于2000年7月31日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股票代码000993），总股本457,951,455股，其中，宁德市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占总股本的47.31%。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44.53亿元，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22.35亿元。

· 组织机构：公司总部下设办公室、企业管理部、法律事务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投资发展部、经营管理部、电力管理部、安全监察部、证券投资部10个职能部门；下辖12家水力发电分子公司、3家风力发电子公司、2家房地产开发子公司，以及酒店、金融、船舶、矿业、新能源材料、电力工程、贸易等领域多家参控股子公司。

■企业优势

· 公司是一家上市企业，自觉接受证券监管部门、交易所及二级市场的监督管理，具有完善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

· 公司主营水力发电和风力发电，属国家产业政策扶持的清洁能源，其资源性、稀缺性、稳固性的主业基础是公司延伸产业链的强力保证；

- 公司是宁德市政府下属的唯一控股上市企业，得到地方政府各层面的大力支持；
- 公司美好的发展愿景与成长空间，给战略投资者和有识之士提供广阔的发展舞台；
- 公司进取、包容、共赢、诚信的核心价值观，是公司强大的竞争力和永续的生命力。

■走向未来

- 发展战略：实施“电力为主、相关多元、协同发展，借助资本运作，实现企业价值最大化”的发展战略，重点在基础性、资源性产业领域进行投资及选择前景好、投资收益高的产业作为辅业适当发展，形成实业投资与服务业相互支撑、协同发展的集团化业务框架。

2、文化理念

- 企业愿景：立足清洁能源，实现统合发展，构建和谐家园
- 企业使命：善能筑业 共生共赢
- 企业核心价值观：进取 包容 共赢 诚信
- 团队精神：公正廉洁 尽责担当 团结奉献 高效创新
- 经营理念：以人为本求稳健 尽责担当谋发展 高效创新可持续
- 投资理念：严谨决策筹稳健 统合资源谋收益
- 安全理念：安心本岗 用心投入 专心管理 尽心履职

二、综述

2017 年公司遵循“以人为本 尽责担当 绿色创新 共生共赢”的原则，积极践行企业文化理念，切实把开展经营管理活动与履行社会责任有机结合起来，更加关注生产经营过程中人的价值体现和权益保障，更加强调企业对生态环境，社会民生事业上的贡献。概括起来，主要体现在五个方面：一是力求稳健持续经营，切实维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二是关注员工对美好生活的需求，努力提高员工的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三是诚信对待承包商、供应商和消费者，加强利益相关方的沟通和交流；四是立足清洁能源，推广节能减排，保护生态环境，建设美丽家园；五是构建和谐、友善、平等的公共关系，支持和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本报告是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在履行社会责任方面的具体情况编制，客观、真实地反映了 2017 年度公司在生产经营管理过程中社会责任的履行情况，以此接受社会的监督。也希望广大投资者更好地了解本公司，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出谋献策。

本报告经 xxxx 召开的公司第 xx 届董事会第 xx 次会议审议通过。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

股东是企业的出资人和所有者，是企业生存的重要生命线，股东的关心与支持是公司得以快速发展的关键和动力。作为上市公司，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维护债权人的合法权益，是公司最基本的社会责任。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与经营体系，切实保障全体股东及债权人的权益。

1、规范“三会”程序，保障股东权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三会”的人员召集、会议召开及投票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相关法律法规。2017年公司共召开3次股东大会、10次董事会、5次监事会。与此同时，公司重视让广大股东充分行使股东权利，2017年度召开的股东大会全部提供了网络投票表决方式，极大地方便了中小股东行使表决权，切实保障中小股东话语权。在2018年，公司将继续对所有召开的股东大会全面实施网络投票，让所有股东无障碍地行使表决权。

2、强化信息披露，确保公平有效。2017年度，公司严格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等有关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报告期内共披露 92 份公告。公司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做到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不存在选择性信息披露和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的情况。

3、加强关系管理，积极交流服务。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将投资者关系管理视为日常工作的重点，并建立完善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强化在媒体跟踪、投资者问题释疑、机构调研等方面的服务管理工作，及时掌握媒体对公司的评论、机构对公司的评级以及投资者所关注公司的重点内容等。同时，公司还通过回复来电来函、接待投资者来访及深交所互动易等多种形式与广大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使投资者更深入、更及时地了解公司的发展，提升了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2016—2017 年度，公司投资者关系质量评级连续三年达到 A 级。

4、实施利润分配，共享发展成果。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对2016年度利润进行分配，其预案为：以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公司股份总数373,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5元（含税），

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9,325,000.00 元；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不提取任意公积金。2016 年利润分配预案已于 2017 年 3 月 30 日、4 月 24 日分别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5 月 17 日完成 2016 年度利润分配。

5、诚信稳健经营，保护债权人权益。公司在注重对股东权益保护的同时，也高度重视对债权人合法权益的保护。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秉承稳健、诚信经营的原则，重合同、守信用，通过建立健全资金使用制度，保障资产和资金安全，加强资金预算管理和财务风险控制，切实降低和化解经营风险，确保公司资金和资产安全。在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贷款合同所规定的款项用途使用贷款，按期还本付息，从未发生逾期还本付息的情况。

四、职工权益保护

1、依法招录员工，程序规范透明。公司始终秉承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组织开展对外招聘工作。2017 年公司按照招聘计划进行了一次公开招聘，并全权委托第三方，面向社会招聘员工共计 35 人。该批招聘信息公开，程序透明，档案完整，笔试和面试的试卷均由第三方委托专业人员完成。除符合国家规定的部分临时性、辅助性和替代性岗位实行劳

务派遣外，其他员工均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公司的劳动合同严格按照《劳动合同法》拟定和签署，并与全体员工签订了《集体合同》和《女职工专项集体合同》，并严格执行。

2、完善培训体系，提升职工技能。公司目前的职工培训工作分为入职培训、职业资格培训、继续教育培训和专业技能培训等几个方面。为保证新员工尽快满足岗位要求，公司根据岗位需要，设计相应的培训内容，认真抓好岗前培训工作。员工在为企业服务期间，除自我提升和学习外，公司根据岗位需要有计划地组织员工参加执业资格、继续教育和专业技能等方面的培训。在开展职工培训教育过程中，结合员工的实际情况和业务水平，坚持做到三个结合，即内外部培训相结合，核心技能与素质拓展相结合，培训普遍性教育与专业性技能考核相结合，建立形成了多平台、多渠道推动员工培训提升的机制，不断提升员工整体素质。2017年，公司共举办培训班19期，参训人员132名，得到省总工会的肯定和嘉奖。

3、培育安全文化，提升职工安全感。把“心”安全理念纳入企业文化精神范畴，首先是将安全保护实践提升到了理论高度，提炼出了公司的“心”安全文化理念体系（安全理念：安心本岗、用心投入、专心管理、尽心履职；安全价值观：安全奏响家庭幸福的乐章，托起闽电明天的希望；安

全愿景：实现本质安全，构建和谐闽电；安全使命：安全第一重责任，预防为主强治理；安全目标：安全最小，事故为零）。其次是通过形式多样的安全宣传活动，让安全理念深入人心。公司强调安全知识入眼——在工作场所张贴安全标语、警示和安全知识；全员责任入心——公司层层签订安全责任书，实行一肩双责，一岗双责，举办安全演练活动；安全意识落地——深入开展“三级”、“四新”、“三项岗位”人员培训和正面宣传、事故警示等教育，实现员工从“要我安全”到“我要安全”的转变。随着“心”安全文化理念的培育、推广，员工的安全知识，安全意识得到了极大提升。

4、保障职工福利，体现人文关怀。为了保证公司职工身心健康发展，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关于工作时间的规定，保证员工的工作时间不高于国家的法定工作时间，并严格按照国家的休息休假制度，保证员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建立执行定期体检（含女职工的妇检）制度，职工体检费用列入年度预算，以确保员工每年都可进行健康体检（女职工同时享受妇检），其中，从事运行检修的员工每两年还可进行一次职业健康体检。与此同时，公司还与专业机构合作，定期邀请专家到公司开设道德讲堂，开展心理辅导讲座，努力让员工树立积极向上的人生观、事业观、利益观。切实把对职工的关心、关怀具体化，制定职工慰问办法，在员工生日、生育、结婚、子女高考、正式退休等重要时刻以实物的形式向员工

送出温暖和祝福；在员工生病住院、直系亲属及本人去世等需要关怀的时刻，给予员工及时的慰问并发放一定数额的慰问金，提升了职工归属感。

5、关切员工需求，维护员工权益。公司工会，以竭诚为职工服务为宗旨，着眼于职工对美好生活的需求，切实维护职工合法权益，定期召开职工代表大会，让职工代表畅所欲言，对职工普遍关心的问题，做到件件有落实，有答复。公司多措并举，举办了以“喜迎十九大”为主题的第四届企业文化节，并通过开办道德讲堂，举办劳动技能竞赛和开展文体活动，以及设立职工书屋、职工之家、健身娱乐室等形式以丰富职工的业余生活。开展困难员工帮扶和一线生产运行岗位的慰问工作，每逢重大节日，公司领导班子都会深入基层慰问特困党员、病伤残困难员工、离退休员工、春节值班员工等，仅2018年春节就发放慰问金720400元。建立公司领导挂点基层单位责任制，通过定期或不定期地下基层走访，了解实情，把握动态，切实帮助员工解决生产、生活中的困难和问题。继续施行职工重病医疗互助基金会补助办法，2017年度对15名重疾对象共计发放82000元职工重疾补助款，起到了雪中送炭，应急解危的作用。

6、落实安全责任，强化依法治理。公司以建设本质安全型企业为目标，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通过健

全完善制度体系，进一步夯实安全生产基础，2017 年安全生产总体保持平稳局面。年初被评为 2016 年度省电力行业安全生产工作先进单位、市安全生产目标责任管理先进单位、市国投公司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公司成立以总经理为主任的安全生产管理委员会，配置专职安全员 73 人、注册安全工程师 11 人。坚持每季度召开一次安全生产分析会，深入研究解决生产运行中发现的问题。加强安全生产目标责任制督查和考核，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逐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推进各级安全生产责任制落到实处。2017 年投入安全专项资金 471 万元，强化“三项人员”取证培训和全员安全教育，持续推进安全标准化建设和现场目视化安全管理，强化应急管理体系建设，规范开展职业危害因素检测、告知和职业健康体检，不断加强安全基础管理和职业健康管理，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强化检查监督，坚持“公司定期督查、分（子）公司月检查、厂（站）周检查、班组动态巡查”的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强化对在建工程的安全管理，全面排查治理事故隐患，切实补好短板、堵塞漏洞、防控风险，取得了良好成效。不断完善应急管理体系，成立应急管理委员会，强化了特殊敏感时段的安全管理，2017 年共举办应急演练 42 场，应急处置能力明显增强。着力做好厦门金砖会晤、党的十九大等重要时段的安全稳定管理工作，全年未发生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的安全事件。

五、承包商、供应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

公司将诚实守信作为企业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自觉将承包商、供应商和客户满意度作为衡量公司各项工作的准绳，并注重与其建立共生共荣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得到充分尊重和好评。

1、**工程承包方权益保护**。本报告期内，公司对外发包工程事项除了常规性的水电站检修事项外，还有一个房地产工程、二个风电场工程和总部办公楼装修等四大工程。在工程招标过程中，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尊重市场规律，不设定任何有背公平的前置条件，切实维护市场秩序。在工程施工管理过程中，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和合同约定，认真履行法定责任和义务。坚持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进度为前提，按时拨付工程款，并为施工方提供必要、合理的服务。特别是强化了对农民工工资支付管理工作，定期过问、检查农民工工资发放情况，并在工地突出位置张榜公布举报电话，以便及时掌握动态，强化监管，最大限度地维护弱势群体的基本权益。到目前为止，没有发现拖欠工程款和农民工工资的情况。

2、**供应商权益保护**。在供应商选择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和公司内控流程要求，本着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认真选择供货单位。无论是工程建设所需的大

型设备采购，还是日常工作办公易耗品采购，均规定以所属责任主体为单位，成立物品采购工作小组，认真对供货商的资质、质量保证能力、工艺管理能力、供货能力、生产过程控制能力等方面进行严格审核。在采购过程中，对供应商的供货质量、交货期、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方面的信息进行收集整理、跟踪评价，为建立互惠互利的合作关系打好基础。

3、用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公司把生产优质的清洁能源作为发展方向，大力倡导“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始终把为市场提供“清洁、优质、高效”的电力产品作为企业的奋斗目标，并且严格按上网电价审批等相关规定进行上网电量交易。在房地产产品销售方面，始终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严格执行房价报批等相关制度及流程，合理确定商品房售价，认真核算应得的利润，做到不“捂盘”销售，不哄抬价格。时刻坚守对购房者负责、对市场负责、对社会负责的责任信念，切实加强对楼盘设计管理和工程施工监督，力争开发建设更多优质价廉的商品回馈客户。重视加强楼盘售后服务管理，建立健全售后服务团队和管理机制，对客户反馈的问题均能及时处理解决到位，赢得业主的信赖和肯定，树立了“东晟地产”品牌良好形象。

六、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地方环境保护有关规定，坚持发展清洁能源，推进企业与环境的可持续、和谐发展。在项目决策及开发建设过程中，始终以保护自然环境和减少二氧化碳排放量为己任，减少投资项目对环境的影响。在日常经营管理中始终宣传贯彻环境保护政策，提高员工的环境意识，倡导人人保护环境的生态理念，注重建设生态园林式电厂、电站和环境友好型办公环境。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及当地规划，并做好有关水土保持和生态恢复措施。

1、水电行业开发建设

(1) 2017 年公司控股的水电行业全年实现上网电量 108108.2 万千瓦时，总共减排约 107.78 万吨二氧化碳；公司参股的寿宁牛头山一、二级水电站全年实现上网电量 32805.43 万千瓦时，总共减排约 32.71 万吨二氧化碳。

(2) 2017 年屏南发电分公司参股开展屏南溪尾水库电站增效扩容改造工程，该工程计划于 2018 年 2 月完成改造投入运行，将该电站原总装机容量 3200kW 扩容至 4000kW，实现本级电站新增发电量 230 万千瓦时，上培电站新增发电量 67 万千瓦时，合计新增发电量 297 万千瓦时，总共减排约 0.3 万吨二氧化碳。

(3) 2017 年屏南发电分公司参股开展屏南上培电站 7# 机增效扩容改造工程，该工程计划于 2018 年底完成改造投

入运行，将该电站 7#机原装机容量 7000kW 扩容至 8000kW，实现新增发电量 422 万千瓦时，总共减排约 0.42 万吨二氧化碳。

(4) 潭头水电站 2017 年 4 月份开始，大坝严格执行 $\geq 3\text{m}^3/\text{s}$ 不间断下泄。按 $4\text{m}^3/\text{s}$ 排放每年需弃水 12614.4 万 m^3 ，折合少发电 525.6 万度；

(5) 周宁龙一大坝进行不定期放水，为九龙漈瀑布风景区提供充足水源，同时改善河道周边生态环境。

2、风电行业开发建设

(1) 2017 年公司控股的航天闽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全年实现上网电量 17490.1 万千瓦时，总共减排约 17.44 万吨二氧化碳；公司参股的大京风电场实现上网电量 6690 万千瓦时，总共减排约 6.67 万吨二氧化碳。

(2) 公司全资子公司霞浦县浮鹰岛风电有限公司所属的霞浦浮鹰岛风电场工程项目已于 2016 年 9 月正式开工建设，2018 年 1 月底全部并网发电。该风电场装机 4.8 万千瓦，设计年上网电量 13921.8 万千瓦时，每年可减排约 12.91 万吨二氧化碳。

(3)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德蕉城闽电新能源有限公司所属的宁德虎贝风电场工程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正式开工建设，力争 2019 年 2 月全部风机具备并网发电条件。该风电场装机 6 万千瓦，设计年上网电量 12939.58 万千瓦时，每年可减排约 11.99 万吨二氧化碳。

(4) 公司拟推进的宁德霞浦海上风电项目，目前正在

开展规划总装机容量 110 万千瓦的 B、C、D 区域前期工作，未来项目建成后，节能减排效应将更为显著。

3、建设生态园林式电厂、电站

(1) 航天闽箭新能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所属的装机 4 万千瓦的霞浦闰峡风电场，自开工以来累计投入 1030 万元用于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工作（不含缴纳给霞浦县政府的土地复垦保证金 479 万元）。

(2) 霞浦浮鹰岛风电场工程项目计划投入 800 万元用于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工作，目前已累计投入 252.72 万元。

(3) 宁德虎贝风电场工程项目计划投入 1263.54 万元用于水土保持和环境保护工作。

(4) 福建穆阳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投资 2854 万元建设丰源集控中心项目，以满足现代化生产管理需求，提高电站管理水平和工作效率，保证电站安全运行和高质量供电，并改善了职工的生产、办公和生活条件。

(5) 为了确保在项目施工建设中少占农田和减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从工程项目设计开始，就特别注重控制用地规模，同时将环保措施纳入工程招标、施工承包合同与工程监理中，并从组织机构、人员、资金上予以保证。加强对施工现场的科学安排和调度管理，合理、灵活选定施工时间和施工地点，减少机械作业和材料运输车辆的噪音对周边居民的影响，降低噪音，减少扬尘，做到文明施工。目前已建成的闰峡风电场绿化复垦成效显著，得到相关部门充分肯定，

在建的浮鹰岛、虎贝两个风电场均提高了绿化标准，正在加紧实施中。

目前，公司已将环境保护作为企业可持续发展战略的重要内容，在今后的项目开发建设中，将更加注重履行企业环境保护的职责，决心在国家推进生态文明战略中发挥更大更好的作用。

七、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把维护和发展公共关系作为提升软实力，实现持续、健康发展的战略内容，在兼顾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前提下，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建设，努力推动项目所在地经济社会发展，用实际行动为建设美丽乡村作出贡献。

1、坚持共建原则，促进乡村振兴。针对公司主营业务水力发电站、风力发电场点多面广，与乡村联系紧密的特点，认真执行国家关于建设美丽乡村的战略安排，本着共建共享的原则，积极与当地党委、政府配合，有计划、有步骤地参与乡村振兴工作。2017年为电站、水库周边村庄修缮道路、路灯、桥梁等十多个项目，共计投入56万元。为改善风电项目建设环境，促进项目用地征用工作的开展，浮鹰岛风电场、虎贝风电场为项目所涉及的九个乡村，在渠道建设、垃

圾处理、路灯改造等方面选择了二十一个项目，作为开展共建的载体，并已着手实施。随着这些共建项目的落地建设，既促进了当地经济社会发展，也进一步密切了与当地群众的关系，为公司发电生产运行与项目开发建设创造了良好的社会环境，得到了地方党委、政府，社会民众和新闻媒体的充分肯定和赞誉。

2、扶危济困送温暖，热心公益事业。公司是宁德市慈善总会和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理事单位，本着“力所能及、积极参与”的原则，通过开展公益募捐、金秋助学、助残帮扶、救灾帮困、“一助一”慰问等活动，为地方科教文卫事业发展和扶贫济困工作献计出力，全年累计发放帮扶资金100多万元。积极参与救灾和灾后重建工作，2017年投入资金约255万元用于柘荣龙三进站公路灾后重建，帮助受灾群众尽快恢复生产生活。加强灾害预警监测与管理，投入150万元对5座大坝进行安全定检，为水库下游村庄安全渡汛提供可靠的保证。此外，公司还积极对接科技文化卫生“三下乡”活动项目，向屏南双溪镇章岭村连接山头村赞助道路建设资金3万元，帮扶寿宁县基层科技文化建设资金40万元。

3、强化综合治理，鼓励创优争先。以创建“平安企业”为目标，加强公司内部社会综治维稳工作，专门成立以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为组长，总经理为第一副组长的“综治维稳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听取综治维稳工作情况，研究部署

相关工作任务，建立形成了综治维稳“网络化”管理机制，达到了创建“平安企业”、“和谐企业”的目标要求。公司设立专项奖励经费，鼓励下属单位开展创优争先活动，报告期内，下属单位获得国家、省、市、县颁发的“文明单位”、“安康杯竞赛”、“五·一劳动奖章”等各类奖项十六个，被市综治委员会评为一类“平安单位”。

4、实施精准扶贫，响应国家政策。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关于全面建设小康社会，实施精准扶贫计划的战略部署，明确责任定位，强化落实措施，取得较好成绩。首先是落实“干部包户”制度、实施一对一帮扶计划。截止目前，公司领导干部挂钩帮扶的古田县凤都镇石峰村 15 户贫困户，已有 11 户于 2016 年初相继实现脱贫，人均年收入超过 3479 元，2017 年仍需帮扶的 4 户贫困户也于年底脱贫。其次是落实专业技术干部下基层挂职政策。公司先后派出 3 名骨干到屏南县甘棠乡、福鼎点头镇、寿宁县武曲镇西塘村等村镇挂职锻炼，参与农村精准扶贫工作，并支持挂点乡镇每年 50 万元资金。在深入贫困村挂职的三名同志不负众望，积极配合当地干部，带领群众通过发展种植业、养殖业以及改善农村基础设施等途径，帮助群众发展生产，创业致富，获得乡镇领导干部和群众的认可。